

新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113 年度廉政會報暨機關安全維護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府 1720 會議室

主席：林主任委員豐裕

出（列）席人員：（詳如簽到表）

記錄：涂喬薰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各位委員，大家好！

今天本會 113 年廉政會報暨機關安全維護會報召開的日子，感謝各位委員的參與。本會報之設置，除了要檢視本會年度廉政暨機關安全工作之執行情形外，更重要的是要展現政府興利防弊、清廉執政的決心。期藉由廉政會報之定期召開，能適時針對平日發掘之違常事項，共同集思廣益，給予即時預防及處置之意見。

在會議開始之前，本人對各位參與廉政工作有三項期許，分別是「強化主管監督作為，做好預防性處理」、「加強政風預警作為，先期防範弊端」、「強化易滋弊端業務治理、有效防治貪瀆」，請各位共同落實執行。

政風室今年針對小額採購案件辦理專案稽核，請各單位依稽核報告所列採購程序瑕疵，積極檢討精進，避免小瑕疵變成無可挽救之錯誤。本次會議將就相關業務進行報告及檢討，以作為各單位業務之參考及借鏡。

貳、上次會議主席裁(指)示及決議事項執行情形：

主席指示：二項決議事項皆同意解除列管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秘書單位工作報告。(略)

二、專題報告：本會暨所屬資訊中心「112 年度小額採購案件」

專案稽核。(略)

◎主席指示：

有關上開小額採購專案稽核，政風室所提相關缺失及興革建議事項，請各單位辦理小額採購案件務必留意，並配合辦理。

三、提案討論（詳會議資料）

【第一案】以非公開程序辦理小額採購作業時，為避免具有關係人身分交易對象不諳法律而受裁罰，建請各單位洽商時提醒利衝法規定，以確保交易安全。

討論：(略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主席結論：

本會廉政工作在政風室努力下，均能按部就班、適時推動，政風室是各位工作上最好的夥伴，當採購發生爭議時，均能基於協助立場相關提醒，因為有政風的參與，將使機關各項行政工作更加客觀與公平，希望本會及資訊中心各單位均能配合政風單位廉政業務之推動，如有疑問即時溝通討論。

陸、散會（上午 10 時 00 分）